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1月23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25-04《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因市场行情波动总体需求不足，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数与年初预计数存在较大差异；公司与浙江交通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销售商品、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通过公开招投标的形式，而招投标时间安排、结果及项目进度存在不确定性，报告期内上述关联方较多项目推迟了招投标工作及建设进度，行业政策变化对部分项目推进亦造成了影响，故公司 2024 年度与浙江交通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数与年初预计数存在较大差异；公司与董事王

飞的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数与预计数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公司与部分关联方关于商品价格等交易条款未达成一致、关联方业务经营品类调整所致。公司将一如既往严控关联交易，保证交易公平、公正，价格公允。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袁仁军、杨威、李文明、黄锐、王飞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合理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25-05《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周二)上午 11:00 在杭州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25-06《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议案一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